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应坚先生召集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关联董事陈灵敏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确定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，并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7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7.94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7.51 元/股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21 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

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;
- 2.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